**民用无人机驾驶员训练机构培训班报到须知**

您好：
  依据中国民用航空局《民用无人机驾驶员管理规定》（AC-61-FS-2018-20R2）和《轻小无人机运行管理规定（试行）》（AC-91-FS-2015-31），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现举办第十七期民用无人机驾驶员训练机构培训班。预祝每位学员顺利结业。

为顺利开展课程培训，请按照下列要求准备材料办理报到。

1. **培训地点**

下载安装应用“钉钉”软件，本次培训采取线上培训模式。

**二、 培训时间**

2021年9月27日至29日，共计三天，上午9：30开始，时长约120分钟；下午14：00开始，时长约120分钟。课后设置互动交流时间，约60分钟。

**三、 培训内容**

|  |  |  |
| --- | --- | --- |
| 日期 | 上午 | 下午 |
| 9月27日 | 无人机相关法规 | 训练大纲及训练规范 |
| 9月28日 | 训练机构审定规则及管理平台使用 | 民用无人机空管与运行 |
| 9月29日 | 航空器运行、空域、空管、飞行计划申报流程及相关法律法规 | 考核与结业 |

**四、报名及报到方式**

请参加培训的学员于2021年9月20日前添加班主任微信（班主任微信手机号：

18310252655），备注“单位名称+职务+姓名”，发送缴费截图至班主任微信。

报名成功的学员下载“钉钉”软件并注册后，将由班主任通过“钉钉”软件添加至本次培训班级。

**五、缴费须知**

训练机构培训费：3000元/人（含培训费、资料费、快递费等）

请各位在对公转账结束后，于9月20日前将付款截图及将下列信息（发票申请表）excel版文件发送郭知疑老师（联系电话：）邮箱：gzy1769887@163.com，方便大家及时取得发票。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金额** | 发票抬头 | 税务登记号 | 明细 | 地址电话收件人 |
| 　 | 　 | 　 | 　 | 　 |
| 专票须填写本行 | 注册地址 | 电话 | 开户行 | 账号 |
| 　 | 　 | 　 | 　 |

注：

1. 如果公对公转账，发票抬头默认为对公账户户名。
2. 如实在无法于9月20日之前完成公对公转账的，个人转账请务必备注参加培训的单位名称，单位名称须与提交报名表内的名称一致。
3. 如有任何问题，请先行与各自单位财务沟通清楚后，再联系郝琦老师，电话：13161376738
4. 汇款信息：

**单位名称：中国航空器拥有者及驾驶员协会**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分行光华支行**

**帐号：11001079400053009647**

**注：汇款时请在汇款单备注栏里注明无人机培训及报名单位名称。**

**（例：无人机培训 XXXXXXX公司 训练机构班几人）**

**六、联系人**

班主任：孟雅妮

微信：18310252655

邮箱：1024162990@qq.com